

微文艺  
淑女文学馆  
女生时代浪漫小文艺

# 等风来，在世界彼端

四丫头 ◎著



爱

情是水，我愿用一辈子的青春割渡。  
世界最近的距离，不是爱，而是痛。

每个人都有一段悲伤，说给无情人来听，道给有情人来品。  
每段故事都有一个背影，笑容弥散在脸上，悲伤积聚在心底。  
最凄婉的深爱，最执着的等待，只愿有人陪我颠沛流离。

在世界彼端，我就是一座孤岛，  
等你像风一样路过我的时光。

著名作家  
**许开祯**  
资深文化评论人  
**韩浩月**  
及80后人气作家  
**安宁**  
联袂推荐

APGTIME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
时代出版 安徽文艺出版社



# 等风来。 在世界彼端

四丫头 → 著



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
安徽文艺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等风来，在世界彼端/四丫头著. —合肥：安徽文艺出版社，2015.8  
(微文艺)

ISBN 978-7-5396-5374-7

I. ①等… II. ①四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5)第062021号

---

出版人：朱寒冬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丛书主编：陈启辉  
责任编辑：欧子布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装帧设计：周艳闻艺

---

出版发行：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[www.press-mart.com](http://www.press-mart.com)  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安徽文艺出版社 [www.uwpub.com](http://www.uwpub.com)  
地址：合肥市翡翠路1118号 邮政编码：230071  
营销部：(0551) 63533889  
印 制：南昌市红星印刷有限公司 (0791) 88166794

---

开本：720×1000 1/16 印张：15.5 字数：240千字  
版次：2016年7月第1版 2016年7月第1次印刷  
定价：24.80元

---

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，影响阅读，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)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

# 目录



## 楔子/1

## 第一章 文艺青年/3

我从不祈盼谁将我放在心底，无论你爱我或者恨我。

如果你不爱我，最好忘了我，当然，我也会以最快的速度忘了你，在你遗忘我之前。

## 第二章 左岸爱情/25

一切短暂的幸福似乎都要伴随着之后让人心弦欲断的代价，人生就是如此。

我们命中注定是要重逢再重逢的，就像隔山相望的水，终有一天会翻山越岭流到一起，交汇，拥抱，缠绕。

## 第三章 岁月神偷/57

总有一些悲伤无法逃离，总有一些失落无法逃避。真实与痛楚面前，我宁愿选择闭上双眼。

这个世界最近的距离，不是爱，而是懂。

## 第四章 烟色魅惑/67

谁的人生轰轰烈烈？谁的人生冰冷似雪？

女人的放纵，拒绝男人。女人的伤痛，男人绕行。

## 第五章 爱情错觉/85

我喜欢在夜深人静的时候独自一人胡思乱想：

我扛着把铁锹，拼命地挖呀挖，自掘了一座坟墓，然后我躺倒在里面，等待苏沫暮和我一起化为两只翩翩飞舞的蝴蝶……



## 第六章 奢靡青春/97

有些人注定只是你生命中的一颗流星，带给你幸运，抑或灾难。

那时的爱情，只是奢靡青春的无知与冲动。那段往事如一场煽情的电影，令我从开头流泪到散场。

## 第七章 恋恋风尘/111

两条不搭界的河流永远也无法交汇到一起，我这条不安分的忧愁河不分东西放任自流着。

我习惯在悲伤的时候大笑，这样我能给自己一种错觉，让别人，也让自己虚妄地快乐。

## 第八章 昔日重来/141

什么东西经常会来，却从没真正来过？答案是：明天。我拖着我的行李箱去寻找明天。

## 第九章 左右为难/159

爱情是有保鲜期和保质期的，总有一天，从前如花的美貌会让他视若无睹，你的温柔再也装不进他不安分的心底。

纵然昨夜哭得肝肠寸断，今天还是要温和地坚持，并且微笑。

## 第十章 烟雨红颜/195

我的青春已然生了厚厚的青苔，一只飞鸟停驻在上面，深情凝望。

青春是一摊水，无论是摊开还是紧握，都无法阻止从指缝中淌过的单薄的年华，我宁愿用一生来换取一秒钟的真爱。

## 第十一章 恍若爱情/207

我们都是天真得无可救药的孩子，拼命想拥有许多糖，得到了糖，却发现想要的其实是巧克力。

谁也不知道明天会怎样，但我们始终都坚信，穷途末路都要爱。

## 第十二章 彼岸花开/227

青春是一场泅渡，只为寻找彼岸花。

我曾以为爱情不过是编织出来的矫情故事，爱过以后，才发现爱情是一种痛彻心扉、痛入骨髓的致命伤。

生命与爱情的意义，就是在坚守中等待。



一切都因儿时目睹的一场偶然事件而起。

谁能想到，起初一点一点地蚕食，似乎在给自己的成长之路制造坎坷。

好像一些不经意的事情，就把我们给定了性。

那被罂粟沾染的水仙，那些无处安放的恋恋风尘，那游走在池水边缘的青春……

不知是我们在破坏着这个世界，还是在承受着这个世界对我们的破坏。循规蹈矩或是没完没了地反叛，没有中间状态，没有自我抉择的自由。

在我们形成对这个世界的独立思考之前，是什么平衡被打破了，所以就一直一直错下去。

没有人能看清这一点，包括你的父母。他们只是无谓地痛，无计可施，徒然地跟着受伤。

有一天，我们试图把失去的、错过的东西，一点点找回……



# 第一章 文艺青年

我不祈盼谁将我放在心底，无论你爱我或者恨我。  
如果你不爱我，最好忘了我，当然，我也会以最快的速度忘了你，在你忘记我之前。

“滚！”

父亲怒发冲冠，忍无可忍地冲我大喝一声。

我嬉皮笑脸地朝父亲扮着鬼脸，心想：怎么个滚法？是前翻滚还是后翻滚，还是驴打滚？对了，我又不是驴，我只是有着和老爸一样的驴脾气。

于是，驴脾气的我真的一溜烟滚了。老爸的一只拖鞋紧紧尾随在我屁股后面。噢，说屁股太不文雅了，应该说是臀部。老爸自我很小的时候便告诉我，我是淑女，要非礼勿视，非礼勿言，非礼勿听；要立如松，坐如钟，行如风。

淑女我名叫林素素，出生时，家门口种着两棵树，一棵是梨树，另一棵是桑树。不像人家鲁迅先生家门口也种着两棵树，一棵是枣树，另一棵还是枣树。人家的境界多高啊，不像咱家俗气得非要种两棵不同的树。据说，父亲原本想为我取名尼桑，可母亲却称“尼桑”的谐音是“离殇”，很不吉利。后来的事实证明，林素素也没为我带来温暖与幸福。

父亲希望我长成两棵参天大树中的任意一棵，可惜的是，我努力生长了二十多年，却还只是一棵无人知道的小草。没有花香，没有树高。

我这株杂草找不到任何荫蔽，因为父亲对我是恨铁不成钢，每天除了对我说几句非说不可的话之外，便再也不愿理睬我。母亲，我最亲爱的母亲，在我四岁那年便弃我而去。

淑女林素素从不爱回忆，回忆真是个累人的东西啊，许多年前的事我已

经忘得一干二净了，或者说，我努力让自己忘却。究竟该从哪儿回忆起呢？刚才提到母亲，就从母亲开始吧。

正如所有的孩子一样，我认为自己的母亲是世上最漂亮的的女人。我已记不清她的模样，但据村里人说，她长得五官周正，特别爱整洁，“头发梳得连苍蝇都站不住脚”。我也曾试着将头发梳得光溜顺滑，但丝毫没有吸引苍蝇的注意力，倒是引来了不少蚊子在我身上占了许多便宜。

他们还说了关于母亲的很多故事，我已记不清了，可我永远也忘不掉，四岁那年，母亲离开我的那一幕。

男人低沉地问：“你去哪里了？”

女人怯怯地答道：“到隔壁李嫂子家借东西去了。”

“借东西要那么长时间吗？”

“她拉着我闲扯了半天。”

“你撒谎的技术越来越高了，脸都不红一下！”

“我说的是真的！不信你去问李嫂子！”

“那不是自己打自己嘴巴？你干的好事不要以为我不知道！”

“我干什么了，你给我说清楚！”

“只要你不怕丢脸，我就大声说给街坊四邻听！”

“姓林的，你有种就给我说啊，不说你就不是男人！”

“啪！”男人一抬手，一记耳光猛地扇到女人脸上，瞬时，女人嘴角渗出了鲜血。

一个小女孩惊恐地躲在门后，看着眼前发生的一切。

女人一屁股坐到地上，放声大哭着：“姓林的，我咒你八辈子祖宗！你老娘在外偷人养汉，你偏要诬蔑到我头上来，你安的什么心？！”

又一记耳光，女人的脸上顿时出现了五个鲜红的指印。

女人倏地冲了出去，小女孩也想跟上去，但她却惊恐地不敢动弹，她担心那一巴掌会扇到自己脸上。

后来，整个村子里一片喧哗，说是有人喝农药了。

一直躲在门后的小女孩忽然被一个中年妇女拎小鸡似的拎了起来，中年

妇女对她说：“素素啊，快去看看你妈吧！”

小女孩被中年妇女带到了女人面前。女人紧闭着双眼，嘴角还流着黑色的东西。她害怕极了，妈妈吃了什么？妈妈怎么了？她倒退着想找个地方躲起来，却被一只男人的手拖到了女人面前。

她的小手被放到了女人手里，她顿时感到一种从未体验过的冰凉，冷飕飕的，那不是人的手，而只是一块冰窖里的冰。她迅速缩回了手，另一只手却被身旁的男人握紧了。逃不掉了，她只有像个受惊吓的兔子般旁观着下面的场景。

男人突然跪下了，声音嘶哑：“对不起呀，素素妈，我错怪你了，我不是人啊……”男人边说边狠狠地扇自己的耳光。

旁边的邻居劝解着，只听一位老人说：“造孽呀，上辈子造的孽要后人来还……”

一位老妇人冲出来，对着躺在床上的冰冷的女人又是掐人中，又是拍又是打的，最后，妇人长叹一口气，大声哭道：“媳妇啊，你这是何苦呢？”说完，老妇人举起手中的拐棍朝旁边的男人打去，一下，又一下，打了十多下，才被旁人拉扯开来。

老人一把抱住小女孩，将她搂得紧紧的，纵横的老泪大颗滴落在她身上：“我苦命的儿啊，你往后可怎么办哪？”

小女孩茫然不知所措，不知道自己做错了什么。妈妈躺着一动也不动，爸爸跪在地上猛扇自己的嘴巴，奶奶用拐棍打爸爸，许多人都在抹眼泪。这是怎么了？后来，越来越多的人聚集到他们家。小女孩被带到了邻居家，再后来，她听说妈妈走了。

走了？去哪儿了？

妈妈去哪儿了？问爸爸，爸爸告诉她：“她去了天堂。”

天堂在哪里？天上吗？走去的吗？妈妈真厉害，那么远都能走去。天上有好多好吃的吧，有巧克力、棉花糖、大白兔奶糖，还有布娃娃吧，那里一定很好玩。妈妈怎么可以自己一个人去天堂，不带我去呢？

“我也要去天堂！”四岁的林素素大声说出这句话时，奶奶一下子捂住

她的嘴：“小孩子家的，别乱说！”

林素素嘟哝着：“我就是想去看妈妈嘛！”

从此，天堂这个词在林素素幼小的心灵中成了一处圣地。

自那以后的十几年里，淑女林素素吃了无数的巧克力、棉花糖，大白兔奶糖，买过数不清的布娃娃，可她总觉得这不是天堂里和妈妈在一起的那些东西。

天堂如此遥远，天堂里的妈妈很近，又很远。

十四年过去了。

长大成人的淑女林素素穿着宽松的白T恤，工装裤，足蹬一双笨重的登山鞋，全然不像一个二十一世纪的淑女。

刚被父亲骂得准备滚走的林素素正欲迈出大门，忽然又听得父亲一声吼：

“滚回来！”

我又不是球，凭什么滚过去又滚回来的！

既是父命，只得遵从，省得他老人家又横鼻子竖眼睛的，我只得装成一个球，老老实实地滚了回来。

“陈阿姨送来的水果，带到学校吃去。”

“遵命！”

我苦大仇深的父亲如今走了桃花运，有个年近五十的陈阿姨一天往我家跑八趟，我怀疑她是不是更年期提前而走错了门，或者我是她的私生女，总之，她千方百计来讨好我和父亲。可惜，父亲对她丝毫不待见，礼貌得像个绅士，客气得像个君子，除我之外，没人知道，父亲是个“士绅”，更是个暴君。

也因为父亲不喜欢陈阿姨，我反倒喜欢和她亲近。反正爱我的和我爱的人那么稀少。我虚伪地真心地或者违心地喜欢她，并且接受她对我的一切好意。

我狡黠的做法反而让父亲进退两难。啊哈，我要的就是这个效果。

提了几斤水果，滚出家门，滚到公共汽车上，再滚回学校。将那一袋水果塞进寝室的柜子里，一不留神袋口没系好，几个苹果滚落到地上……

牛顿通过苹果发现了地心引力，而我则通过苹果想到了淑女林素素新的吸引力……

我就是个球！两极稍扁，中间略鼓。

我出生时因为难产，大头被一个护士用产钳夹扁了，至今看上去还有点不规则，还好我留着足以遮羞的长发；我的脚是扁平足，买了新鞋总觉得穿着绊脚；至于中间略鼓，啊哈，本淑女是女人，自然会有一些弧度。

球状的淑女林素素将行李放回寝室，便匆忙逃出校园。我从来没想到会来到这所学校，直到拿到录取通知书的那天。

自从知道母亲去了天堂，自从懂得了天堂的真正含义，我便一天天幻想着能离父亲远一点，这样就能离天堂里的母亲近一点。所有父亲喜欢的事，我都不喜欢。所有父亲让我做的事，我都千方百计地去违抗。

我的高考志愿填的所有大学都是外地的。从北京到上海，从厦门到南京，从广州到杭州，除了父亲所在的城市武汉，去哪里都可以。如果可以跑到国外去，我想我肯定填个什么早稻田或者田纳西之类。

收到大学录取通知书时，别人都是笑着的，而我却哭了。

“哎，怎么回事？”我质问父亲。

我很少称呼他为“父亲”，我习惯叫他“哎”。他很快明白我指的是什么，略带歉意地说：“那个，我替你把志愿改了。”

“你凭什么改我的志愿？！”我用他遗传给我的大眼瞪着他，眼睛里含有极大的杀伤力和震慑力。

我想他一定是心存愧疚了，半天不作声。这可不像他的风格。我想咆哮，我想打、砸、抢、杀、烧，毁灭掉所有的一切，我想将眼前的这个和我有着血缘关系，却又随意支配我的人狠狠地骂一顿，或者以任何一种方式来侮辱他，然而，我什么都没做，我只是狠狠地摔门而去。

我突然消失了三天。

我知道，他一定急疯了，去亲戚家，去同学家，去所有他能想到的地方疯狂地搜寻我。如果找不到，他颓唐的样子一定很可笑吧。更重要的是，如果找不到我，他又如何向我那被他逼死的可怜的母亲交代！

他当然找不到我。我偷了他的三百块钱出来，随便上了趟火车，随便买了张火车票，本来想随便上一节车厢的，却被一个凶神恶煞的乘务员拦在车外，强令我去车票上写的那节车厢。

我随便到了一个城市，到了之后才意识到自己突然离开了他。

这是我十八年来第一次离开他。突然感觉自己像一只小小鸟，一只快乐至极的小鸟，没有翅膀也能自由飞翔。没有人成天在小鸟耳边唠叨，你一定要考上重点大学，否则以后就永远见不到太阳；没有人会知道，小鸟多么想念那个仅停留在四岁印象里的母亲；没有人会懂得，小鸟多么想从此远离那个叫作父亲的人，去外地读大学；没有人能理解，小鸟的梦想与希望在一夜间骤然破碎，小鸟鸿鹄般的梦想、隐形的翅膀突然被那个“哎”拦腰折断了。

我去了是一座名叫西安的古城。我独自一人无所事事地走在千年古城墙上，用力地蹦，使劲地跳，还不时地冲城墙下的人们吹口哨。

“哎，我来了！”我对城墙下的一个中年男人高声喊道。那个陌生男人回头朝我望了几次，我向他扮鬼脸，那个男人嘴里嘟哝着什么，渐渐走远了，我哈哈大笑。

哎，我来了！我终于逃离你，到一个无人认识我的地方。

不知怎的，我突然想起“小蝌蚪找妈妈”的故事。如果能在这座城市找到妈妈那该有多好啊，可是，所有的人都说，妈妈去了天堂。妈妈，我本来想去天堂找你，可我找不到天堂的入口。我错误地来到这个我从未来过的城市，那么就将错就错吧，谁让我是个一出生就错误地来到这个世上的孩子呢！

我站到兵马俑前数那些栩栩如生的兵丁，第一次数错了，又重新再来。不知数了多久，我头昏脑胀，但还是坚持不懈地数下去。我有大把的时间可供挥霍。

“你不如跳到坑里去直接问问他们的头领，总共有多少人。”

这声音吓了我一大跳。

一个小男生站在我面前，可笑的是，他年纪不大，却还留着点细密的胡须！我饶有兴致地盯着他的胡须看，他吓坏了，以为我要把他的胡须像兵马俑一样一根根来细数。

“你看得怪瘆人的。”

“我不是看你，我只是在看你的胡子。”

他恼羞成怒地说：“我也不是跟你说话，我只是在跟你的耳朵说话！”

这人有点意思。我开始吃吃地笑起来，笑得他莫名其妙。我主动伸出纤长的手臂同他握手：“林素素。”

他受宠若惊，小胡须笑得咧开了花，他忙不迭地伸出左手，发觉拿错了手，立即换了右手。

我更加吃吃地笑着：“喂，你叫什么名字？”我好奇地问。

“我不叫‘喂’，我叫陈宇飞，耳东陈，宇宙的宇，飞翔的飞。”

啰唆！你宇宙飞翔地球飞翔干我何事？我瞬间对他失去了兴趣，懒得道别，转身去了其他展厅。

很快参观完毕，我仍惦记着那个坑里的兵马俑到底有多少。转回去再数时，竟又碰到了那个飞翔的“宇宙”。真是人生何处不相逢啊！让我喷饭的是，他竟然也在数兵马俑！

趁他点得正认真时，我突然从他背后猛拍他的肩膀，他的嘴大张着，露出白森森的牙，我仔细看了下，上面没青菜。这人真神啊，回头冲我一笑，竟然接着数。没劲！本淑女要走了。

一大碗羊肉泡馍被我消灭得干干净净，这放在平时是打死陈宇飞也不可能做到的。我打小就不喜欢吃羊肉，可今天本淑女饿极了。当我高举着连一滴汤都不剩的碗喊来服务员买单时，一摸口袋，一声尖叫：“救命啊！”

我响彻云霄的呐喊声震惊了全场。几十双眼睛齐刷刷地聚焦在我身上。

“我的钱包不见了！”

话音刚落，一伙男人迅速包围上来，刚才围观我的只是稀稀拉拉的几个

闲人，可如今却是几个彪形大汉。得，我的上座率飙升，真恨没带签名笔呀。

一个彪形大汉像一块贞节牌坊似的矗立在我面前：“想吃白食，门都没有！”

我想硬气地说：“你才吃白食呢，你们全家都吃白食！”可我最终轻声细语地说：“我的钱包真的丢了。”

“别给我来这一套，你这号人我见多了！”

面对杵在眼前的这个会说话的牌坊，淑女林素素欲哭无泪。不行，这样下去肯定会被当豆腐一样碾碎。我努力将脸憋得通红，正准备挤出几滴鳄鱼的眼泪，突然一个熟悉的声音问：“她欠多少钱？”

“八块。”

“不就八块钱吗，有必要对人家小姑娘这么凶吗？”说完，他掏出十块钱给了彪形大汉。

“不用找了！”我豪爽地一拍桌子。陈宇飞白了我一眼。

桌上谁吃剩的碗里的浓汤溅到彪形大汉的白衣上。他也白了我一眼。

“白衣天使”彪形大汉在我临走时还不忘挖苦我：“算你今天运气好，下次别想再上我这儿来吃白食！”

我狠狠地朝那个彪形大汉呸了一口，一口痰被我强忍住没吐出去。因为在那一刻，我想到了父亲对我说过的名言：忍一时风平浪静。

退一步海阔天空。我不退反进。陈宇飞前脚走出餐馆，我后脚就跟了上去：“谢谢你啊。”

他孩子气地眨了眨大眼睛：“怎么谢我？”

我愣了愣：“以身相许咯。”

陈宇飞吓坏了，我注意到，他的耳根微微泛红。心中突然一荡，这样的男人，必是非常专情的吧。

“你住哪儿，我送你回家吧。”

“家？哈哈哈，十几年前我就没有家了！”

“开什么国际玩笑？难道你是天造地设的神仙胚子？”

“很可惜让你失望了，本姑娘肉眼凡胎，如今无家可归，正欲浪迹天涯。”

“你一个女孩子四处瞎跑胡乱折腾什么？”

“那你一个人跑到这里来又是为什么？”

“为了——寻梦。”

这人真痴啊，活了近二十年竟还如此纯情，还寻什么——梦！寻梦？这个理由真是可笑，可悲。我可以无比自豪四处炫耀地说：本姑娘已多年不做梦！

他笑我的疯、傻，我笑他的痴、纯。我和陈宇飞相顾无言，兀自傻乐。后来，我笑着笑着，笑出了一腮的眼泪，不，是两腮。陈宇飞手忙脚乱找东西来替我擦眼泪，最后掏出了一方手绢。

看到一个大男人竟拿着块手帕，眼泪还未干，我就笑开了。我不失时机地挖苦他：“你怎么这么娘？什么年头了还用手绢？要不我们也来玩丢手绢游戏？”

他并无不快，反倒郑重其事地说：“你知道吗，小时候，我妈妈会在我的每一件衣服上用别针别上一块手绢。”

我怔住了，眼泪开始复苏。小时候妈妈也喜欢在我的每一件衣服上别上一块干净的小手帕。依稀记得，一块手帕上还绣着“天天向上”四个鲜艳的红字。

陈宇飞拿他的浅褐色手绢替我拭泪，我抓过手绢翻来覆去地仔细寻找着。陈宇飞奇怪地问：“找什么呢？”

“天天向上。”

陈宇飞更是变成了丈二和尚，使劲挠头。我则转忧为喜。

“送给我，好吗？”

“什么？”

“你的手绢。”

陈宇飞略微迟疑，还是大方地将手绢递给我。他不放心地说：“别拿去擦皮鞋啊。”